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NLIGHT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深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50)

內幕消息 控股股東出售股份

本公告乃深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獲Sunlight Global Investment Limited(「Sunlight Global」)及Lilian Global Investment Limited(「Lilian Global」)(各自均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知會，於2021年11月16日，Sunlight Global及Lilian Global已分別出售本公司120,000,000股及140,000,000股股份(「股份」)。因此，合共260,000,000股股份(「銷售股份」)(佔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21.67%)已於場外出售，代價為每股銷售股份0.25港元(「出售事項」)。

Sunlight Global及Lilian Global已進一步知會董事會，就彼等所盡知，銷售股份之買方周楚龙先生為獨立於本公司且與本公司並無關連之第三方(定義見上市規則)，以及於緊接出售事項前並無於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於本公告日期，Sunlight Global由執行董事陳華先生、朱建琴女士及鄺向宇先生分別擁有約61.20%、13.24%及13.24%，以及餘下約12.32%由何掌財先生、陳勇先生、蔡建明先生及趙學盛先生持有，而Lilian Global由執行董事劉靜女士全資擁有。

緊隨出售事項之後及於本公告日期，Sunlight Global及Lilian Global所持股份數目由169,510,000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4.13%)及170,150,000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4.18%)，分別減少至49,510,000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4.13%)及30,150,000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2.51%)。本公司預期出售事項將不會對本公司之業務營運及管理層組成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深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劉靜女士

香港，2021年11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劉靜女士、陳華先生、朱建琴女士、鄺向宇先生及王依諾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田景岩先生、何浩東先生及喻貞女士組成。